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朗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北京朗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 2023 年年度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北京朗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悦科技”或“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4）第 221019 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朗悦科技经审计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21,202,390.84 元，实收股本总额 21,85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审计报告》中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内容为：“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朗悦科技公司 2023 年发生净亏损 1,942,028.15 元，累计归属于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1,202,390.84 元，累计归属于公司净资产 2,956,529.80 元。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朗悦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若公司经营状况不能改善,公司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挂牌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未来的公司治理及持续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朗悦科技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朗悦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北京朗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